



**Qingda Oriental Group Co., Ltd.\***  
**清大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**  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  
(股份代號：8115)

回條

致：清大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

本人／吾等<sup>(附註1)</sup> \_\_\_\_\_

地址為 \_\_\_\_\_

(登記在股東名冊上)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.10元<sup>(附註2)</sup>股份之  
\_\_\_\_\_ 股登記持有人，茲通告本公司本人／吾等擬親自或  
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(星期二)上午十一時正假座  
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交通路4621弄4號樓2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。

日期：二零二六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簽署： \_\_\_\_\_

附註：

1. 請用**正楷**書寫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中英文全名及地址。
2.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類別及數目。
3. 此回條在填妥及簽署後，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或之前親身或以郵遞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，方為有效。

\* 僅供識別